



为延安发展建言献策 为人民群众代言发声



杨建民
政协委员

在新区设立老年大学， 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

记者 崔东

目前，延安新区常住人口已达7万多人，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学习和活动需求非常迫切。市政协委员杨建民建议：新区管委会应尽快在延安新区设立延安老年大学。

杨建民说，成立于2004年的延安老年大学在校学员3000多人，有艺术团12个2000多人，但仅有13间教室，教学场所严重短缺，“一座难求”问题突出，距离创建全省示范老年大学的标准要求差距很大。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2020年我市60岁以上老年人35.54万人，市区60岁以上的老年人口有8万多人，加上50岁退休的女职工和退居二线人员，大约有12万多人。按照市政府《老年教育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到2020年底，全市以各种形式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老年人口的比例达到20%以上”的要求，共有3万多名老年人参加学习和开展活动，而目前能参加学习的仅有3000多人，不足3%。老年教育资源供给不足，活动场所缺口大的问题日益严重。

为此，杨建民建议，在新区设立老年大学，让老年人能更好地共享新区发展成果，既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年教育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的有效举措，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具体实践，也是推动我市老年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



薛长琼
人大代表

关注家庭教育， 让孩子们健康幸福成长

记者 任琦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一个孩子的成长关乎祖国的未来，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为他们创造健康和幸福的成长环境尤为重要。”3月26日，市人大代表、宜川中学教育集团党湾校区执行校长薛长琼表示。

此前，在薛长琼的带领下，学校针对全校1000多名孩子进行了全员家访，通过这样的方式，她发现在家庭教育中存在的一系列问题。“一方面，家长过度的溺爱，让孩子缺少自我管理能力和自律意识；另一方面很多父母还没有家庭教育的意识，无法给孩子提供精神层面的支持。原生家庭的不稳定，父母没能起到表率作用，多少也会给孩子的成长造成一定影响。”薛长琼说。

对此，薛长琼提出，学校首先应该做好学科教育工作，其次要做好家庭教育工作，坚持不断深入学生家庭，发挥好学校主阵地作用；充分发挥社区服务功能，定期邀请对家庭教育有研究的学者或专家开展公益讲座，引导家长关注家庭教育文化，并对家庭教育表现良好的家庭进行表彰奖励；政府相关部门加大宣传家庭教育，利用多渠道多形式，全方位、多层面普及，让更多人关注重视家庭教育，让孩子们健康幸福成长。



牛怀富
政协委员

组建企业联盟， 加快乡村产业振兴

记者 叶四青 朱佳雨

乡村振兴产业如何富民？牛怀富委员说，目前延安乡村产业存在组织化程度单一、链条短、科技水平低、现代技术推广应用少、单位面积产出率低、支撑项目少等难题。

因此，要组建企业联盟，依托延安农业平台企业，分县区把全市涉农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组织起来，有组织地把各个主体分配投入到农业产业的各个链条上，各负其责，发挥八仙过海各显神通的作用。牛怀富建议，对相关涉农资金从企业联盟渠道支配，涉农项目统一由企业联盟渠道申报，融资需求统一由企业联盟渠道协调，品牌统一由企业联盟平台打造，技术统一由企业联盟渠道调配，从各个链条补齐短板，推动延安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同时，还要出台乡村振兴企业联盟管理考核办法，促使联盟不断发展壮大，保障联盟平稳有效运营，形成抱团组建“兴农战线”，提升农村产业开发水平和竞争力。



王晓侠
人大代表

设立专项慈善资金， 解决弱势群体的困境

记者 孙艳艳

“脱贫攻坚后还有一部分社会弱势群体，一些移民搬迁的居民虽然住房条件改善了，因为重大疾病、天灾人祸等原因，生活还存在一定困难，慈善部门也倾尽全力去帮助这一部分弱势群体，但慈善资助缺少资金，力不从心，只能依靠社会各界伸出援手。”市人大代表、洛川县供电局职工王晓侠说，目前，部分县区财政吃紧，慈善事业发展不足，希望能有专项慈善资金，解决财政紧缺县区的资金问题，让慈善部门能够有效运转。

她建议，一是政府能够设立专项慈善资金，用于发展慈善事业。二是政府搭建社会公众参与慈善、慈善组织募集资金、困难群众求助的供需对接平台。三是建立相应的激励机制，把慈善事业纳入部门考核的年度考核中，将慈善事业作为其加分项，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让他们参与其中。通过一系列措施助推慈善事业更好发展，不让弱势群体在乡村振兴的道路上掉队。

(上接第一版)

自觉传承红色基因。始终把赓续精神血脉、发扬革命传统作为光荣使命，充分利用得天独厚的红色资源，深入开展“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党史学习教育，挖掘整理延安时期民主法治建设的光辉历史，编撰出版《陕甘宁边区的民主选举》，开展“体悟初心，筑梦人大”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信仰信念，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延安精神，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作风，争作服务发展大局、保障改善民生的表率。

审慎决定重大事项。紧扣市委工作部署，先后对城市规划、撤县设区、延安大学新校区建设用地等事关长远发展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准确把握经济运行态势，依法对财政决算、债券资金安排、预算调整作出决议决定；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完善城市整体功能，作出《延安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延安新区一期城市设计导则》决议；落实代表议案建议，表决通过统筹解决延安市中心城区道路交通拥堵、节约粮食反对餐饮浪费等决定。

依法开展人事任免。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落实任前调查了解、法律知识考试、供职表态、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规定，依法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改进任后监督，每年集中评议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履职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激励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互学互鉴、对标找差、秉公用权，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以良法促善治 地方立法成果丰硕

良法是法治的前提，善治是法治的目标。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市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原则，遵循不抵触、有特色、可操作的要求，研究制定时间表、路线图，

高质量高效率推进地方立法。

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在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的立法工作中，无时无刻不在体现着这十二个字，立法数量和效率实现新突破。仅2021年，我市制定地方性法规4部，占全省设区市立法总数的1/5，为市域治理现代化提供了有力法律支撑。

在立法提速的同时，市五届人大常委会更加重视提升立法质量和立法社会效果，不断加快重点领域立法。聚焦延安生态环境保护、革命旧址保护、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和城市建设管理等领域，制定颁布了8部地方性法规。城市市容市貌管理条例、实施陕西省延安革命旧址保护条例办法，助力城市建设和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守护好共产党人共同的精神家园；国家地质公园保护条例、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保护自然遗迹，保障地域历史文化传承；退耕还林成果保护条例、延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贯彻绿色发展理念，赋能生态环境提升；物业管理条例立足改善民生，聚焦群众关切，为建设幸福家园提供法治保障。各项法规的实施，充分发挥了引领、推动、规范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

监督有力有效 推动改革助力发展

权力来自人民，就要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五年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外部环境影响，依法监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

行、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推动我市调结构增动力，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

产业转型升级是延安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市五届人大常委会连续三年把苹果产业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致富作为监督重点，紧盯后整理五大环节，作出推进苹果产业后整理的决定，听取审议市政府专项报告，着力推动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调研旅游产业发展情况，审议全域旅游工作报告，就旅游业全要素发展提出对策建议，扎实推动5A级景区创建、红色教育培训和旅游服务业质量提升。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环节，市五届人大常委会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放管服”改革为重点，围绕企业、群众办事的堵点痛点难点，组织明察暗访，深度调研视察，有力促进了我市营商环境全面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和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满意度显著提升。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延安“生态环境保护整体脆弱”的谆谆告诫。坚持在常态长效监督上下功夫，每年听取和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组织省市人大开展优秀调研成果、优秀代表评选表彰活动。精心指导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确保全市新一届各级人大代表素质明显提升，结构更趋合理。

与人民在一起

脱贫攻坚战是第一民生工程。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围绕这一中心工作，持续开展深度监督，组织代表视察调研，审议专项报告，开展专题询问，持续跟踪问效，助力我市成功告别区域性绝对贫困。2020年跟进调研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情况，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回应群众呼声，多次调研义务教育和职业教育工作，推动“双减”政策落实，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依法监督老旧小区改造、医保资金管理、公安交通管理、殡葬管理、安全生产、文物保护、宗教活动场所管理等工作，用心用情用力，推动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发挥代表作用 履职尽责不负重托

人大工作开展靠代表、水平看代表、潜力在代表。

五年来，市五届人大常委会不断健全代表工作机制。实施市人大代表全员轮训计划，为代表配备法律顾问，进一步密切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代表履职能力得到有效提升。组织省市人大代表集中视察、跨县区交叉视察，安排代表参与专题调研和执法检查，推荐代表参加座谈会、听证会，旁听重大案件审判，保证代表知情知政，服务保障代表履职。健全代表履职激励机制，组织开展优秀调研成果、优秀代表评选表彰活动。精心指导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确保全市新一届各级人大代表素质明显提升，结构更趋合理。

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工作。组织

引导代表依法行使提案权和建议权，围绕发展全局和群众关切提出议案32件、建议509件。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研究处理代表议案，就加快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地方立法等议案依法作出决定，推动了相关问题有效解决。建立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第三方评估机制，落实代表建议办理办法、问责办法，建议办理质量和代表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探索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建立“党委决策领导、人大票决监督、政府组织实施、代表群众广泛参与”的民生实事项目票决机制，在市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上首次票决出10件民生实事，实现民生实事项目从“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迈进，项目决策更加民主化、科学化。跟进调研督办，开展中期评估，促进了民生实事办实、好事办好。

加强自身建设 履职能力持续提升

加强改进工作措施。创新立法组织方式，统筹安排立法事项，形成了集中领导、齐抓共管、协调高效的立法工作格局。坚持突出重点，注重

实效，精选议题，增强了监督针对性；坚持以调研报告印证专项工作，以督办报告印证审议意见落实，以满意度测评检验工作成效，提高了监督实效。常委会领导带队开展重大课题调研，督查脱贫攻坚，督导疫情防控，督办代表建议，指导代表联络站建设，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常委会组成人员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加强与县乡人大、基层代表联系互动，开展交流研讨、现场指导，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进一步提升了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

高度重视制度建设。注重建章立制，先后制定代表联系人民群众、代表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代表辞职等制度，服务代表行使权力、履行义务。建立公民旁听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扩大了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制定荣誉市民称号授予办法，授予荣誉市民称号20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提前介入、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等制度，各项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

深入开展宣传交流。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优化门户网站，创新自办媒体，办好机关刊物，搭建了宣传新平台。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开展专题调研，深入开展“人大代表风采”“圣地环保世纪行”系列活动，生动讲述代表故事、人大故事、延安故事。

回首过去，硕果累累；展望未来，信心百倍。今后五年是我市立足新起点，踏上新征程，开创新局面的重要五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将肩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践行初心使命，务实担当作为，勇毅开拓进取，为谱写延安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